

# 電子公文

檔 號：

保存期限：

##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函

機關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  
2號4樓

承辦單位：水土保持科

承辦人：林俐婷

電話：07-7995678#2187

傳真：07-7105290

電子信箱：lili0216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經濟部工業局高雄臨海工業區服務中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7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水保字第10434339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

總收文



1047111489



主旨：查本市小港區二苓段、二橋段、大人宮段、大林蒲段、中  
林子段、中廊段、店子後段、鳳鼻頭段、鹽水港段及前鎮  
區仁愛段等地段之土地非屬特定水土保持區及山坡地範圍  
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復 貴中心104年7月9日臨海服字第1047111572號函。

正本：經濟部工業局高雄臨海工業區服務中心

副本：本局水土保持科